

证券代码：301168

证券简称：通灵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15

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2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2月6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何慧女士召集并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逐项审议了会议通知中列明的各项议案，决议情况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调整后，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34.77元/股调整为34.67元/股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、激励对象名单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、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，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其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，一致同意公司以2024年2月6日为预留授予日，以34.67元/股的授予价格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91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2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2月7日